

证券代码：000018、200018

证券简称：中冠 A、中冠 B

公告编号：2015-06133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冠 A、中冠 B	股票代码	000018、2000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金良	武霞	
电话	(755)83668425	(755)83667895	
传真	(755)83668427	(755)83668427	
电子信箱	zhangjl@udcgroup.com	wux@udc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69,686.00	5,077,451.00	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8,576.00	738,330.00	-18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8,576.00	740,248.00	-18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1,858.00	2,708,214.00	-66.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	0.004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	0.004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6%	0.58%	-1.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3,233,623.00	184,418,905.00	-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693,937.00	131,266,672.00	-0.44%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4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1%	43,141,032	0		
STYLE-SUCCESS LIMITED	境外法人	14.46%	24,466,029	0		
富冠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62%	6,114,556	0		
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5,681,089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其他	2.79%	4,712,873	0		
柳州佳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3,63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1.77%	3,000,053	0		
曾颖	境内自然人	1.22%	2,070,600	0		
KGI ASIA LIMITED	境外法人	1.03%	1,738,060	0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5%	1,437,08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第一大股东“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第三大股东“富冠投资有限公司”，其控股股东是“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其他流通股东不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以上股东中柳州佳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3,630,000 股。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圳的印染厂继续停产，母公司及五家子公司因印染厂停产而继续停止印染业务的运营。母公司、南华公司和香港公司依靠物业出租维持日常运作，其余2家子公司停业，1家子公司注销。公司原拟用部分机器设备投资南京东亚纺织印染有限公司的合资项目，因为合资基础和行业前景已发生变化，所以增资工作不能完成，并进行了相关诉讼，2014年诉讼已全部结束。公司房租收入即是现金流入的主要部分，又是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部分。

2、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停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和持续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公司持续经营问题。2014年6月16日，公司开始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4年10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于2015年7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陈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74号）。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文件要求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争取早日使公司生产经营走上正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2月12日，盛中企业公司在香港公司注册处办妥注册撤销手续，宣告解散。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